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

一、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2018年，开发区财政局在开发区工委、管委的正确领导和上级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下，以十九大精神为指导，认真履行财政职能，坚持依法理财，努力增收节支，不断深化和推进财政改革，建立健全公共财政体系，支持和促进全区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和谐发展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**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：**

2018年全区财政收入实现57092万元，增长9%。其中：地方收入32183万元，增长5.5%；上划中央收入及出口退税收入实现24909万元，增长13.6%。

2018年全区财政支出完成31460万元，较去年同期增长6.2%。其中：一般预算支出31159万元，增长7.3%，政府性基金支出301万元。按现行财政体制测算，全区可实现财政收支平衡。

**全区主要地方财政收入项目执行情况是：税收收入**实现52616万元，增长10.6%（其中：国税部门实现40260万元，增长10.5%,地税部门实现12356万元，增长11.1%）；**非税收入**完成4476万元，下降7.4％。

**全区主要财政预算支出项目执行情况是：**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850万元；公共安全支出224万元；教育支出2846万元；科学技术支出903万元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3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81万元；医疗卫生支出339万元；环境保护支出789万元；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5477万元；农林水事务支出914万元；资源勘查电力支出30万元；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4637万元，国土资源事务支出37万元；债务付息支出1319万元；基金支出301万元。

（二）可用财力及结转结余情况

2018年经开区财政可用财力32295万元，其中：完成财政总收入实现的地方财政收入32183万元，上级下达的财政补助收入合计112万元。财政一般预算支出安排31159万元，上解支出1108万元，年终结转下年支付资金28万元。

（三）财政往来款情况

**其他应收款：**

2018年城镇投公司归还农发行存单质押款2000万元。

2018年因年底财力不足调账新增其他应收款1299万元。

（四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严格按照预算法、担保法等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。2018年末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29362万元。2018年到期置换债券2500万元，新增再融资债券13300万元。2018年全年债务利息3948.55万元，发行登记费16万元，从年终结算中扣除。

2018年主要财政工作：

**（一）税收收入稳中有进，符合预期。**今年以来，我区税收收入保持增长态势，税收收入52616万元，占财政收入的92.2%，较去年同期提高1.4个百分点。非税收入4476万元，较去年同期下降7.4%。开发区财税部门主动作为，克服环保企业关停整改、土地使用税降标及增值税税率调整影响，努力化解下行压力，规范非税收入管理，大力组织财政收入。一是加强税收征管，严格把控税源，加大对各部门各行业的欠税清缴力度，确保税收收入及时、足额入库；二是加强非税管理，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；三是充分挖掘增收潜力，既抓好机械制造业、建材业、房地产业、医药行业等一批主体税源的征管，又不断完善小税种、零星税收管理办法，防止税收“跑冒滴漏”，确保收入均衡入库。

**（二）重点税源加强监管，拉动明显。**财税部门全面加强对税源的管理，特别是加强对重点行业和重点财源企业的跟踪监控，及时掌握税源增减情况，着力提高财税收入序时进度预测的精确性。扎实开展税收稽查工作，加快对历年欠税的清缴进度，坚决杜绝偷税漏税行为，做到依法征收、应收尽收，重点企业拉动税收作用明显，陕汽重卡年度实现销售汽车12068辆，实现税收4594.6万元，国瑞药业实现销售收入95167万元，实现税收11064万元。协调理顺区内重点企业凯盛重工、兆源置业的调整税收征管权，变更税收入库级次。

**（三）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，排除万难。**2018年财政支出31460万元，较上年增长6.2%。2018年财政支出压力巨大。一是法定支出项目较多，被列入对地方政府目标责任制考核内容，部分为考核评先的一票否决指标，地方财政必须保证。如：节能环保、文明创建。2018年秸秆禁烧项目经费316.8万元，文明创建环境治理经费517.7万（村居、社会局、执法大队），环卫保洁经费747.1万元。二是国家、省出台增加工资、提高补贴和特岗津贴标准类支出政策，上级只出政策，不给财力，完全靠地方本级财力负担，全区人员类项目支出5049.5万元：2018年机关人员和家庭类支出1976.3万元，教师人员工资及补助类支出2426.5万元，两场人员经费338万元，村居委、社区人员、村干部、大学生村官等人员工资支出308.7万元。三是着力做实民生工作，突出强化保障。2018年全区教育、卫生、社保、城乡社区事务等十三大类民生支出26736万元，占全区一般预算支出总量的85.8%。一般公共服务等八项重点支出24209万元，占全区一般预算支出总量的77.69%，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社会事业得到有效保障,区级累计投入民生工程资金1016万元。四是积极筹措资金，全力以赴支持园区建设。2018年财政投入土地报批资金16110.5万元（金库投入4618.5万元，专户投入11492万元），融资贴息资金7111.55万元，征地拆迁补偿3104.4万元，道路、实验中学、安置房源等基础设施建设类投入3383万元。五是竭尽全力保障园区企业政策扶持，支持企业发展，2018年累计投入企业财政扶持资金4614万元。

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同时，我们也要清醒的认识到财政工作中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，主要是受经济下行压力持续、政策性减收效应进一步显现等影响，财政收入增速放缓；民生工程、社会保障等刚性支出加大，财政收支矛盾进一步加剧；财政财务管理、财政资金绩效尚需进一步加强和提升，等等这些，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高度重视，认真解决。

二、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

按照《开发区2019年预算编制办法》规定的程序，财政局对各部门上报的预算进行整理及汇总后，形成2019年财政预算收支草案。

（一）公共预算收入情况

**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：**2019年，全区财政总收入预期目标62239万元，比上年实际完成数增长9%。其中，地方收入32432万元，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，上划中央收入及出口退税收入29807万元，比去年实际完成数增长19.6%。

2019年，经开区财政总收入奋斗目标65085万元，比上年实际完成数增长14%。

**全区主要地方财政收入预算安排为：税收收入**62039万元，其中：增值税37990万元，企业所得税11900万元，个人所得税3417万元，城市维护建设税2082万元，房产税1600万元，印花税450万元，城镇土地使用税3998万元，土地增值税200万元，车船使用税2万元，契税400万元；**非税收入**200万元。

（二）财力情况

全年财力30251万元，主要为地方财政收入32432万元，加上体制补助120万元减去结算固定上解2301万元。

（三）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2019年经开区一般预算支出30251万元，上解支出2301万元，为体制上解和部分市级年终结算资金，财政收支平衡。

**全区主要财政支出项目预算安排为：**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349万元，公共安全支出166万元，教育支出1981万元，科学技术支出950万元，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2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14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361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577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13469万元，农林水支出1556万元，商业服务业支出3853万元，国土资源事务支出136万元，灾害防治及管理支出197万元，债务付息支出1100万元，预备费500万元。

2019年财政工作安排：

**（一）完成财政收支任务。**1）依法强化税收征管，联合税务部门加强对重点行业、重点企业税源的监控，做到应收尽收。2）加强收入分析，严格按照工委管委要求，突出财政收入分析调度，进行针对性分析拿出解决方案。3）加强财税征管，与税务机关共同推进综合治税平台建设，打破财税“信息孤岛”，构建“大税收监控”格局，为财税征收机关查补税收提供依据。4）保障重点支出。按照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、促发展”的支出原则，确保稳增长和民生等重点支出需要，压缩一般性支出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支出，努力实现财政收支总体平衡。5）建立专项资金跟踪问效制度，实行绩效评价。

**（二）抓管理强化预算执行力度。**1）落实财政部关于《支出经济科目改革方案》的通知文件精神，认真做好改革后的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决算和会计核算等预算管理工作，确保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顺利实施。切实提高预算编制水平，按照两上两下的编制程序，加强对部门的协调和指导。2）做好财政收支预决算分析工作，及时反映财政运行中的新情况新问题，为领导决策服务。3）按照财政管理体制的规定，做好区域调整划转形成的相关财力调整事项的清算工作。4）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，规范举债程序，完善预警机制，确定债务规模适度，风险可控，进一步规范政府债务置换资金的使用，有效防范化解财政风险。

**（三）抓调度保障重点建设资金需求。**1）规范和完善支出管理，实行基本支出均衡拨付，项目支出按合同进度拨付，进一步严格资金审核，在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加快资金拨付速度。2）及时掌握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，合理安排调度可用资金，确保贷款本息、土地报批、征地拆迁及项目建设等重点资金需求。

**（四）筹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**1）加强与市财政的联系，及时掌握出让用地的缴款情况及各项计提支出，促进土地出让收入及时回收。2）及时向上级财政部门争取财政建设、保障性住房等专项资金、基础设施贷款贴息、政府置换债券额度及各类专项补助等上级转移支付，争取政策支持，发挥财政职能。3）配合平台公司做好贷款融资相关工作，充分发挥财税政策的导向作用。

**（五）抓服务促进企业项目经济发展。**1）牢固树立服务企业服务项目，促进经济增长的财政管理理念，走访区内重点企业，了解企业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及存在的实际困难，针对区内新老企业的不同情况，为企业出谋划策，积极协调解决，加大财政政策财政资金对园区企业帮扶力度。2）配合新城投、经贸局、招商局做好银企对接会的工作，帮扶企业解决相关资金问题，帮助企业融资，帮助企业做大做强。3）认真落实管委会与企业签订的投资优惠政策，调整理财思路，做大实体经济增量，扩大园区经济容量，提升现有经济存量，帮助企业做大做强，促进园区经济快速发展。

**（六）抓民生全力促进各项民生工程。**1）夯实基础工作，核准基础数据发放对象，做到政策公开透明、强化质量监管和责任追究。2）加强资金管理，突出公共财政保障重点资金，积极向民生工程倾斜，对民生工程资金优先调度，及时拨付，杜绝挤压占用。3）加强沟通协调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建立上下联动，横向互动的工作机制。4）加强舆论宣传创新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，推动民生工程顺利实施。

**（七）抓制度认真完成各项财政日常工作。**1）不断完善各项财政财务管理制度，认真完成管委会和上级财政部门布置的各项工作，及时报送各类报表和资料，按相关制度规定定期做好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的公开，进一步增强财政工作的透明度。2）切实加强各类政府审计配合工作，严格按审计整改的责任主体督促审计问题单位、第一责任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整改，完善审计整改结果运用。3）加强内部控制建设，用制度管人管权管事，切实强化对核心业务的管控能力和核心权力的制约，切实将各项制度规定和财经纪律落到实处。